治河全書

治河全書總目

卷之五

卷之六

卷之七

寧陽縣泉圖

寧陽縣泉事宜

泗水縣泉圖

泗水縣泉事宜

曲阜縣泉圖

曲阜縣泉事宜

滋陽縣泉圖

滋陽縣泉事宜

濟寧州泉圖

卷之八

卷之九

卷之十四

章奏

卷之十五

章奏

卷之十六
章奏

卷之十七

章奏

請帶人員

修高郵護城堤

盡拆攔黄壩

開清口引河

濬芒稻等河

堵塞邵伯更樓

報勘河情形

修高堰臨湖埽工

應修工程

卷之十八

章奏

見修工程

海口佳名

請封河神

堵秫家閘

清口築壩

頂補高堰修工人員

開陶莊引河

覆明工程

報清水出運

報淮黄交會

開張莊河

疏濬下河

濬子嬰河

代謝

皇恩

挑安東引河

卷之二十二

章奏

卷之二十三

章奏

卷之二十四

章奏

建辛家蕩滚壩

恭請

聞河

修五堡土石堤工

加築清河堤工

建石磡淤運閘

建卞家汪石工

修談家莊月堤

加挑運料河

高堰分修諑叙
高堰工竣
修桃源煙墩越堤
加幇車路口堤工
覆黄河石工
築韓尹二莊月堤
黄運两河水勢
秋汛水勢情形
請

治河全書

卷之一

上諭

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都御史總督河道提督軍務臣張鵬翮謹

奏為遵

旨恭進治河

上諭事宜仰祈

睿鑒勅下史館纂輯成書永著平成偉績事欽惟我

皇上文德武功彌天際地南平三孽北靖沙漠薄海內外欽和

僉德無一民一物不得所惟是河工一事關係

國計民生時勤

睿慮荷蒙

親臨閱視洞悉原委一切疏濬修築機宜斷自

宸衷

指授精詳區畫盡善如畫圻(析)撊黄壩以導黄歸海廣闢清口壑

閉六壩以東淮敵黄而淮黄交會矣增築挑水壩加挑陶

莊引河逼黄溜北行而清口安瀾矣堵邵伯更樓濬淮揚

裏河改新舊中河開人字涇澗等河以利轉輸而漕運通

行矣開歸仁引河以導睢水刷黄而上流之沮洳悉去矣

濬蝦鬚等溝以引積水入海而下河之巨浸盡消矣塞時

家馬頭築河堰堤岸以資捍禦而隄防鞏固矣究䖏守堡

楊横莊等河以排灣曲而黄流直瀉矣又
親臨河上指授善後機宜改中河出水口門於楊家莊俾無逼
溜使南運口永無倒灌之虞矣建龍窩等處挑水壩使溜
不掃灣以保隄防而險工無恙矣開鮑家營引河洩黄河
異漲之水以利節宣而清黄並漲無虞淮揚保障有資矣
其他分勢開濬隨時修築莫不
洞照無遺総之清水出而刷黄益深黄河深而清流益暢洋洋
聖謨凡燭照於事前者一一符驗於事後不資群策不使旁撓
不惜數百萬金錢

大智獨斷盡善盡美故能易汙萊為樂土起災黎於更生煙火

桑麻之象盈於目懽呼頌禱之聲溢於耳巍巍蕩蕩峻德

豐功誠足以上邁千古下垂無窮也臣前於康熙四十年

正月二十七日

題請將

欽頒

上諭與

宸斷治河事宜

勅下史館纂集成書奉

旨著臣纂輯呈
鑒兹謹彙輯繕寫敬以康熙二十三年
聖駕閱視河工之日為始共計
上諭二卷事宜二十二卷恭呈
御覽竊念臣學識踈陋兼以外臣不諳體裁仰懇
皇上勅下史館如式編輯
欽定書名與蕩平方畧並行刋布用以昭示臣民法令傳後則
平地成天之偉績億萬世永頼之矣為此具摺差淮徐道
僉事張弼徐屬同知李梅賫捧請

旨等因康熙四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奏五月二十四日奉
旨着該衙門編輯具奏書冊併發

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都御史總督河道提督軍務臣張鵬翮謹

題為淮黃交會謹陳善後二策以昭法守事欽惟我

皇上睿智性成

聖仁天縱三閱河工區畫精詳凡隄防之處疏濬之方

洞悉機宜無微弗照咸出

宸斷指畫於未然應驗於事後雖神禹之大智不是過也伏思

我

皇上削除三孽蕩定沙漠

聖德神功已載在方畧請將

欽頒治河
上諭與
宸斷治河事宜
勅下史館纂集成書用昭平成偉績更祈
頒賜河工遴選進士舉人中年力英敏者令其學習精通發往
河工效力著有勞績遇缺
題補誦治河之
聖謨以開其心思歷河工之形勢以廣其見聞行之數年則內
外臣工皆能諳習河務永保安瀾之績有裨河道匪淺鮮

矣臣從河工起見謹陳善後之計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等因康熙四十年正月二十七日題二月十五

日奉

旨該部議奏欽此欽遵於本月十七日抄出到部該臣等會議

得河道總督張鵬翮疏稱

皇上三閱河工區畫精詳咸出

宸斷指畫於未然應驗於事後請將治河

上諭與

宸斷治河事宜

勑下史舘纂集成書用昭平成偉績更祈
頒賜河工遴選進士舉人中年力英敏者令其學習精通發往
河工效力著有勞績遇缺題補行之數年皆能諳習河務
永保安瀾之績矣等因前來臣等仰惟我
皇上聖仁如天
聖智如神念河工為
國計民生攸係
親臨閱視至再至三從前未經見及者無不洞悉機宜指畫周
詳燭照於事前符驗於事後誠萬世永賴之神謨也應如

河臣所請將治河
上諭與
宸斷治河事宜纂集成書用昭偉績俟
命下之日工部轉行部院各衙門凡係河工事件查取彙送翰
林院速行編集恭呈
御覽將此編集之書工部行文總河
頒賜河工令總河轉行直隸各省督撫將進士舉人中情願効
力年力精敏者該督撫遴選發往河工學習效力著有勞
績遇相當員缺該督題補可也等因康熙四十年三月初

五日題本月十一日奉

旨治河上諭及治河事宜着張鵬翮纂輯呈覽其進士舉人不

必遴選學習發往河工

康熙二十三年九月二十日奉

上諭諭户部朕軫念蒼生勤求治理邇年以來於畿輔郡縣時行歴覽補助兼施今脩允廷議諏吉東廵正欲體察民情周知吏治一應沿途供用皆令在京所司儲備無缺毫不取之民間猶恐地方官役不能悉體朕懷借端支應妄行濫取今特加申飭如有悖旨私徵一經發覺定行從重治罪更念朕此番廵歴原以撫息編氓問俗觀風於閭閻休戚務期洞曉凡經過地方百姓須各安生業照常寧處毋得遷移廻避反滋擾累爾部即行令該地方官於府州縣城市村莊窮鄉僻

褱大張告示編行曉諭務令通知以副朕惠愛元元之至意

特諭

康熙二十三年十月十二日

上諭大學士明珠前至黄河當祭河神應行典禮爾衙門會同

禮部太常寺議奏

康熙二十三年十一月初六日吏部尚書伊桑阿等奉
上面諭朕車駕南巡省民疾苦路經高郵寶應等處見民廬舍
田疇被水淹沒朕心深為軫念訪問其故具悉梗概高寶等
處湖水下流原有海口以年久沙淤遂至壅塞今將入海故
道濬治疏通可免水患自是往還每念及此不忍於懷此一
方生靈必圖拯濟安全咸使得所始稱朕意爾同工部尚書
薩穆哈往被水災州縣逐一詳勘期於旬日內覆奏務期濟
民除患總有經費在所不惜爾等體朕至意速行

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旨徐州長樊大壩等處雖經衝決河流未徙該管各官革職賠

修俱着寬免嗣後堤岸衝決若河流遷徙應照定例處分倘

係河水漫決河流不移者應否免其革職止令賠修着確議

定例具奏

康熙二十六年正月十七日奉

旨修理下河成功不在高郵州所有閘壩而在堵塞高家堰之

壩併黄河南岸毛城舖等處所有減水閘壩堵塞則黄河之

水不流入洪澤湖如洪澤湖既無黄河流入之水止有淮水

將高家堰之壩暫行堵塞一年挑濬下河方得有益

康熙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八日奉

旨下河工程今年着止将高郵州大小壩及高家堰開壩照靳

輔等所奏定限堵塞令孫在豐等挑濬海口其黄河南岸閘

壩着於来年堵塞一年併高郵高堰等閘壩俱仍照見議限

期堵塞令其預先備辦工料人夫自今年十二月興工挑濬

下河勿致遣悮

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十七日奉

上諭大學士明珠學士禪布額爾格圖舜拜修河事務關係甚

屬緊要又聞屯田累民着差部院大臣會同江南江西總督

總漕確勘議奏應差堂官職名速行開列具奏欽此欽遵康

熙二十六年十月十九日奉

旨着佛倫熊一瀟去

康熙二十八年正月初九日左都御史馬奇侍郎舜拜學
士凱音布朱都納西安奉敦住傳
上諭朕看閱河道巡察地方恐地方官派民修路或預備修理
無用之處煩勞百姓亦未可定朕不擇路而行何用修治徒
勞民力應通行嚴飭爾等議奏

康熙二十八年正月十三日准工部爲欽奉

上諭事康熙二十八年正月初二日奉

上諭諭吏戶兵工四部朕統御寰宇二十八年於茲早作夜思勤求治理務恤黎庶永圖乂安如黃運兩河運道民生攸係朕日切心勞比年工役雖漸有緒而應修應塞議論紛紜累歲廵幸曾允淮揚士民所請疏濬下河前已興工尚稽底績屢經廷議請朕親行閱視今特諏吉南廵躬歷河道兼欲觀覽民情周知吏治所至沿途供億皆令在京所司儲備一切不取之民間即有日用應需該衙門於所在地方照市估平

買不許錙銖抑勒小民猶恐地方官吏不能悉體朕懷借名科派供應令特頒諭嚴飭如有悖旨借端私徵者察實即以軍法從事地方文武大小官員不許與扈從官員指稱交戚輒通餽遺違者餽送收受人員並以軍法從事其扈從大小官及隨往傔役如有橫行生事擾民者一併從重治罪朕茲巡省原以軫恤編氓咨諏風俗凡經過地方百姓各安生業務令廛無廢市隴不輟耕毋得倉皇驚避輒滋煩擾其軍民人等懷奸挾詐希逞私憤擅於駐蹕處所瀆行告訐者一概嚴處倘有妄控除所告事不與准理外仍嚴加治罪爾部即

傳諭直省大小官員人等併行令各該督撫於府州縣城市村莊窮鄉僻壤編懸告示備行曉諭務令通知以副朕惠愛元元之至意特諭

康熙二十八年正月二十九日

皇上駐蹕瓜州陳家灣地方奉

上諭高郵州南北一帶殘缺帆石工程高堰石工着修理

康熙二十八年二月二十日准扈從部院諸大臣爲欽奉

上諭事康熙二十八年二月十一日奉

上諭諭尚書張玉書圖納蘇赫左都御史馬奇侍郎傅臘塔賽

畢漢席爾達張英庫勒納學士凱音布朱都納西安李光地

少卿張鵬翮

朕稽古省方咨求治理閱視河道期底平成凡有利於民生必

令霑夫實惠茲行次浙省禹陵在望念大禹功德隆盛萬世

永賴應行親詣以展企慕之忱其致祭禮典所司即察例舉

行政治所先在崇文教江南浙江爲人文萃集之地入學額

數應酌量加增求昭弘奬著該督撫詳議奏請江寧鎮江杭
州駐防滿州漢軍兵丁鎮守要地久歷歲時深用軫念應作
何恩賚以彰優恤著該部議奏自南廵以來所經過地方官
員除八法處分及列款糾劾外凡因公詿誤降級留任者俱
准與開復降級調用者著帶所降之級留任其經過地方現
在監禁人犯除十惡及詔欵所不赦等罪並官員犯贓不宥
外其餘自康熙二十八年二月十一日以前死罪及軍流徒
罪以下已結未結俱着寬釋以示朕赦罪宥過之意備辦船
隻地方各官効力勤勞着該督撫會同奉差官員確查具題

各加一級緯夫供役勞苦亦着該督撫察明人數量給恩賞
朕厪念民依特蠲租賦總期實德潤澤蒼生近見民間有建
立碑亭稱頌德意者雖出郡黎感戴之誠但恐各郡皆然未
免致損民力誠使閭閻殷阜則裨益良多碑亭何與焉嗣後
亦宜停止江浙錢糧既經蠲豁猶慮有不肖有司借端詞訟
朘削民生着該督撫嚴行禁飭至各處榷關原有則例朕舟
行所至諮訪過關商民每不難於輸納額稅而以稽留關次
不能速過為苦榷關官員理宜遵奉屢頒諭旨恤商惠民豈
可反貽商民之累自今應力除積獘凡商民抵關交納正稅

即與放行毋得稽留苛勒以致苦累違者定行從重處分朕
蚤夜孜孜惟與官吏軍民士農工商無一人不獲其所故於
民生吏治圖維區畫務極周詳爾等可即傳諭俾一體奉行
稱朕意焉特諭

康熙二十八年三月初三日奉

上諭朕前閱中河初疑其狹隘今行經丹陽閱視河道亦復狹隘又聞衆官民俱言中河挑濬有益所關甚大爾等會同總

河總漕確議具奏

康熙二十九年六月初二日准工部咨為欽奉

上諭事康熙二十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上諭河道關係最為重要巳前一二年雨水鮮少河道官員必將河務視為常事今年景象雨水似多應行文總河著嚴行曉示所屬官員無分晝夜防守務使河道不致有危

康熙三十年九月十九日大學士伊桑阿等奉

上諭河道關係甚屬緊要今河道情形如何修理如何之處須差大臣前往看閱應差大臣着列名具奏欽此欽遵康熙三十年九月二十四日奉

旨看閱河道着博濟李光地徐廷璽去

康熙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奉

旨高堰障淮敵黄關係最為緊要若使堤内受水則内外浸灌衝激甚屬危險高堰之堤不固雖另增堤數層有何裨益這運料小河增加堤岸無用高堰應作何加修以期永遠堅固應遣大臣前往察視所遣大臣職名開列具奏其中河張莊運口築堤建閘等項着河臣將工費估計題到再議具奏欽此欽遵康熙三十一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旨着張玉書圖納去

康熙三十二年七月十八日奉

旨這領給夫役銀兩工程中止且已經年久着免追取餘依議

康熙三十三年閏五月十六日准工部咨為欽奉

上諭事康熙三十三年閏五月初十日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

王熙張玉書學士德珠溫寶戴通沈圖宋柱王掞李柟顧

藻轉傳

上諭保護中河堤岸于堤先經總河于成龍以甚屬緊要應速

修理等因具題今又以水長不能修理俟水涸之時修理等

因具題河道關係甚大若俟水涸之時修理如伏秋水長之

時堤岸有無致於衝決之處速行文與于成龍再行詳察定

奪具奏

康熙三十七年十二月初一日

上諭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王熙李天馥吳琠學士布泰噶禮溫泰錢齊保恩丕顧藻徐嘉炎李錄予河道緊要董安國工程未完之處儘多關係錢糧今若不清楚日後董安國于成龍至於彼此推諉差部院堂官一員帶領才能章京前往會同總漕桑格等將工程已完未完之處用過錢糧數目逐一查明丈量開造清冊帶回欽此本日綠頭牌啟奏奉

旨著尚書馬奇侍郎常綬喻成龍去

康熙三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諭吏户兵工四部朕撫馭寰區乂安中外孜孜圖治宵旰勤民期於天下咸遂生成物無不得其所今邊烽永靖四方無事獨是黄淮為患衝決時聞下河地方田廬漂没朕軫念民艱屢曾屢遣大臣往修不惜數百餘萬帑金務期奠綏黎庶乃歷年已久迄無成功今水勢仍復横溢浸漫城廬沉没隴畝以致民多失業董其役者亦有上策可以宜民時廑朕懷未嘗稍釋在内諸臣咸請親臨指示以為一勞永逸之圖方今春雨水減少正宜講求疏濬以遂安瀾爰諏吉南巡親

加看閱更以吳地及東南輿壤襟帶江湖厲俗省耕兼行臨
視凡一切往返供億已皆備辦於京師即途次日用所需亦
令各衙門照本地時價採買總於民間一無所累誠恐沿途
官吏藉名科派致累閭閻特頒諭嚴行申飭如有悖旨假託
派索者察實即以軍法從事該地方大小文武官員不許與
扈從官員藉稱親舊禮相餽遺違者與受人員並以軍法從
事其扈從大小官員隨行僕從人等如有橫行生事者一併
從重治罪凡經過地方百姓各安生業皆如常時務令廛無
廢市隴不輟耕毋得惶懼引避其軍民人等懷挾私怨受人

指使揑於駐蹕處所輒行告訐者一概嚴禁不准仍照衝突

儀仗例嚴加治罪爾部即傳諭扈從大小官員人等併行各

督撫於各府州縣城市鄉村遍張告示偏行曉諭務令億兆

通知以副朕體恤惠養之至意特諭

康熙三十八年二月十六日戌時為欽奉

上諭事准

乾清門侍衛馬武兵部尚書席爾達咨開於康熙三十八年

二月十二日奉

旨于成龍近經自京出去着不必來迎接即令在伊修河處所

料理俟朕至宿遷縣着再行迎接應將伊所修河工如何之

處着先行明白寫來具奏

康熙三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原任總河董安國原任河道馮佑將河工敝壞本因治罪

姑令於運口併陶家莊王家營等處挑空引河築挑水壩縷

堤戗堤認工續罪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初一日

皇上巡幸高家堰閱視畢隨

諭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尚書馬齊侍郎常綬喻成龍李柟總漕桑格總河于成龍協理河務府尹徐廷璽江寧巡撫宋犖員外郎赫韶瑟登德費揚古等朕念河道國儲民生攸關親行巡幸由運河一帶以至徐州迤南黃河細加看閱黃河底高灣多以致各處受險又至歸仁堤高家堰運口等處留心細閱見各堤岸愈高而水愈大此非水大之過皆因黃河淤墊甚高以致節年漫溢黃河若淤高二尺則水高二尺淤高

一大水即高一丈若治河單以築堤終屬無益如不將黃河
刷深徒費錢糧且運口太直黃水倒灌兼之湖口淤墊以致
清水不能暢流各河與洪湖之水如何得能敵黃若將清河
至惠濟祠埽灣由北岸挑引入惠濟祠後入河而運河再向
東斜流入惠濟祠交滙黃水如何得能倒灌朕欲將黃河各
險工頂溜灣處開直使水直行刷沙若黃河刷深一尺則各
河之水少一尺深一丈則各河之水淺一丈如此刷去則水
由地中而行各壩亦可不用不但運河無漫溢之虞而下河
淹漫之患似可永除矣朕意如此是否爾等直奏不得以朕

旨為必是朕亦是一時意見亦不保其必然且攔黃壩灣曲
馬家港窄狹雖將時家馬頭之口堵築而黃水不能暢流山
陽南岸韓家莊等處險工甚屬可虞至於下河不必挑濬如
將上河修築堅固則下河不治而自治矣今朕念民生運道
親行巡幸如不溯本窮源分晰條治於民生何益將來每歲
加幫高家堰等堤堵築時家馬頭等口徒至糜費錢糧淹害
百姓今應將清口之西壩臺加添挑水壩修築堅固加長過
於東壩臺將清口安置裏邊洪澤湖擇其水深之處開直成
河使湖水流出黃河灣曲之處直挑引河使各險處不得受

銜董安國馮佑將河道廢壞已極此各工程責令賠修贖罪其下河見有積水不得不引出歸海將串場河射陽湖蝦鬚沙溝一帶挑通引積水流出歸海其攔黃壩應行挑拆時家馬頭暫緩堵築俟黃水流定汰黃堤築成之日再將時家馬頭決口堵塞至於歸仁堤人皆稱係保護明季皇陵此俱係妄談三四十里路之堤如何護得明季皇陵此堤之修專因水漲之時毛城舖等處發來之水至歸仁堤攔回仍歸黃河之意此堤亦應酌量修築至於運河之水少有不濟治之甚易爾等係河臣係爾等專責若此治法一成則河道可保無

虞如不然另想別策務必將被淹州縣之水災盡除方不負
朕南巡救民之意爾等若挑空引河其原有工程仍照舊令
各官脩防不可怠忽俟挑完引河黃水歸入故道再將下河
串場河射陽湖涇河蝦鬚沙溝挑數處通流使水歸海至於
邳州清河桃源安東山陽寶應高郵江都泰州興化鹽城等
州縣百姓困苦已極如欲賑濟而窮民不沾實惠般實之人
反得行其冒賣每一州縣或截留漕糧一萬石或截留數千
石比時值減價糶賣則窮民實有裨益邳州差部官一員糶
賣其餘別處米石責成總漕桑格總河于成龍同地方大臣

委令地方官罹責如此救治諒百姓似不致流離河道永無
衝決朕意如此是否允當爾等直奏不得以朕旨為必是爾
等會同速議具奏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初一日總河于成龍協理河務徐廷

璽等奏

上諭諭將攔黄壩拆開新河口亦不必堵塞其時家馬頭亦不

必合龍門俟汰黄堤築成之日另行定奪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初三日

聖駕看閱黃河堤岸傳

上諭王公堤甚屬險要務須加幫高寬脩築堅固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初四日奉

上諭朕未到之前將王家營陶家莊引河挑完放水即寫摺子

具奏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初六日奉

上諭諭河道總督于成龍朕初五日自淮安起行沿途細閱河堤除河底已高東邊甚窪毋庸置議外朕所駐蹕界首鎮前湖邊用水平測算河水比湖水高五尺八寸設此湖水似不能越此堤而入運河前往高郵未知若何但當河之石堤雖被水汕壊朕公同細閱被人搬去損壊之處亦復不少此固屬要工脩築亦不甚難爾差賢員作速查驗應即償工脩築嗣後查閱工程有應脩築之處照此須旨特諭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十一日歲貢馬泰轉傳

上諭朕自淮安一路詳閱河道測算高郵以上河水比湖水高四尺八寸自高郵至邵伯河水湖水始見平等應將高郵以上當湖堤岸脩築堅固高郵以下河之東堤亦應脩築堅固有月堤之處照舊存留有應脩堤岸仍照舊堤直築堅固至於邵伯地方因無當湖堤岸而河湖合而為一矣不必脩築堤岸聽其流行高郵東岸之滚水壩涵洞俱不必留用將河水湖水俱由芒稻河人字河引出歸江入江之河口如有淺處責令挑深如此條治則湖水河水俱歸大江各河之水既

不歸下河下河不必挑脩爾禹泰速行前去將朕旨轉諭云

成龍令具具本啟奏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准戶部咨爲欽奉
上諭事雲南清吏司案呈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初二日奉
上諭諭戶部朕君臨天下期於黎民樂業各獲其所凡興利除
害之事靡不舉行蠲免賑濟之恩靡不下逮比年以來因淮
揚所屬地方疊罹水患業已歲蠲額賦賙恤頻施又動支數
百萬帑金責令在河諸臣於應挑應築之處酌量修理務使
氾濫之水滙歸入海被淹之廬舍田畝盡皆涸出用底幹寧
乃錢糧竟爾虛費卒不能積潦有歸田廬未涸民生未遂朕
聞之惻然軫懷值茲四方無事之時欲將一切修舉事宜詳

閱指示用是躬親臨幸沿途審視黃河水勢諮訪地方父老
比至歸仁堤高家堰量度地形高下應挑應築之處已經一
一明示河臣惟是被淹地方米價翔湧生計維艱朕目擊民
依深用廑念着將漕糧截留十萬石於高郵寶應興化泰州
鹽城山陽江都受災七州縣各留一萬石悉較時價減值發
糶餘米三萬石着於邳州留八千石宿遷桃源清河安東四
縣各留五千五百石亦照時價減糶此各州縣發糶之米着
就近交與漕運總督河道總督邳州着遣司官一員前往監
視再截留米十萬石於揚州淮安各收貯五萬石這應留漕

種不論何處未石着就近拋留爾部即遵諭行特諭

康熙三十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准刑部咨為欽奉

上諭事山東清吏司案呈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十九日奉

上諭諭刑部朕為愛養民生慎重刑獄凡有奏讞時示矜全茲

鑾輿南巡見沿途老稚男婦環跪歡迎心甚嘉悅念此編民

皆吾赤子原期生聚教訓共底善良其或陷於刑章致困囹

圄改過無路惻然傷之所經過山東江南兩省見在監禁人

犯除十惡真正死罪及詔款不赦等罪並官吏犯贓不宥外

其餘自康熙三十八年三月十五日以前死罪及軍流徒罪

以下已結未結俱着寬釋此朝廷巡幸所至欲使並生之至

意可通行曉諭令咸悉朕懷爾部即遵諭行特諭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初二日奉

上諭山東採辦河工應用石堤爾即行文總河于成龍作速預

運沿河兩岸俟回空糧船至日帶赴河工應用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河道總督于成龍奉

旨着將運河東岸堤工凡有石工殘缺者仍補脩石工其土工堤内有水之處下埽幫築減水壩俱堵塞堅固用心防護越壩更爲緊要亦着加幫防護淮安府涇澗兩河必須挑濬深通毋任淤墊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河道總督于成龍協理河

道府尹徐廷璽奉

上諭八字河若有窄狹處可以相機挑空凡有需水舊口修砌

涵洞令民灌田堤岸單薄處亦酌量加幫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河道總督于成龍等口奏

時家馬頭急須堵塞但錢糧見准部覆令董安國馮佑賠

脩伊等目下挑穵引河築堤等項錢糧尚且拮据若堵塞

時家馬頭工程伊等錢糧脩築恐一時不能興工伊等賠

脩錢糧應聽該部查算外臣等另請錢糧以便即時興工

奉

旨是董安國等錢糧着該部與他查算爾等即動捐助銀兩堵

塞時家馬頭如果成功即將各捐工人員議敘即如運米人

員功成議敘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河道總督于成龍協理河道府尹徐廷璽奉

旨引河挑水壩可曾建築奏稱清河縣陶家莊舊河水溜甚遠兼料物未曾運到俟大溜稍近引河口再行建築又奉

旨河身戧堤可曾建築奏稱一因料物未到又因雖堤甚遠尚未脩築奉

旨此堤不論遠近必於要脩朕業已指示不用高寬止用高五尺底寬二丈頂寬七八尺以遏水頭董安國等引河功成方可贖罪功若不成如何贖罪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河道總督于成龍奉

旨如有漫頂堤内積水之處即釘排樁幫築減水各壩俱着堵塞堅固隄防要緊凡有頇惰河官不留心防範者輕則即行懲處重則處後逐斥切不可姑容從事致悮河工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河道總督于成龍協理河

道府尹徐廷璽奉

旨堤內有水之處必下埽方好幇築時家馬頭舊河從前淤墊

之處挑空引河決口起此時亦應堵塞至倚河之圖朕至京

斟酌妥當發來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總督河道于成龍協理河道府尹徐廷璽奏

上諭這運河東岸再加高寬再不必開減水壩其涵洞與金灣滚壩舊有河身民間用水灌田仍照例開放減水壩着河官堵塞堅固用心防守要緊至新加堤岸亦着爾帶來官員内選擇或五十丈或六十丈責令加意防守西堤土石各工亦上緊賠脩高家堰亦速速脩完下河田地不過一二年可以見出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河道總督于成龍協理河

道府尹徐廷璽奉

上諭東岸有一段堤工修得甚好朕已給箭一枝執箭說與爾

知此等官員不奬勵何以服衆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奉

旨這黃河灣曲之處俱應挑空引河于成龍奏稱徐州楊横莊

一帶灣曲臣已遵

旨行該道應挑空其各險灣曲之處容臣陸續挑空奉

旨是凡有灣曲之處俱各挑直高郵等處運河越堤灣曲亦着

取直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樣郎中朱成格員外赫韶瑟摺開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皇上坐船出清口喚郎中朱成格員外赫韶瑟傳

上諭這南岸所堆石堤今若不令收起恐大水之時被衝流失着速令收起

皇上下船上南岸傳

上諭這南岸若不修挑水壩新挑引河必不能暢流朱成格赫韶瑟奏稱前日於接

駕之前于成龍等親至看過修挑水壩基址若在陳家莊修挑

水壩恐清河縣東關危險在陳家莊迤下二里餘對引河

嘴處之上一里餘應脩挑水壩釘過樁又奉

上諭理應速脩為何遲了未成格等奏稱挑水壩尾堤若不接

着南大壩恐水漲之時水從挑水壩尾衝進挑水壩難以

存立且應脩堤岸甚遠所需料物甚多因一時未能齊備

是以稍遲又奉

上諭從朕所釘樁處脩挑水壩二三十丈挑出水頭大溜向北

以至引河流暢尾堤在陳家莊旱地曲築高五尺水長之時

若從陳家莊南任其流去無礙這事關緊要朕旨交與爾等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河道總督于成龍恊理河

道府尹徐廷璽奉

旨蜀山湖黄家山石堤爾等遶差員採買運至運河俟糧船回

空令其滿船裝來工所應用于成龍奏稱如有採買石堤裝

完石堤餘船令裝土至邵伯高郵等處無土地方應用奉

旨從前亦曾裝過爾等即行文與總漕知道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旨于成龍爾回去即看歸仁堤高家堰其歸仁堤應作何脩補爾等即議明具奏清口甚屬緊要徐廷璽着往揚州去往回查勘永安各石工并東西岸各工與堵塞減水壩要緊將京中帶來各官每員或五十丈六十丈逐名交給用心防守毋得踈虞

康熙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准戶部咨開山東淸吏司

案呈康熙三十八年四月初二日奉

上諭

諭戶禮二部朕子育黎元勤求治理日孜孜以施德澤厚民生為急務而江浙兩省尤東南要地朕時切軫念比歲以來蠲豁田賦賑濟凶荒有請必行無災不䘏雖漕項錢糧從未蠲免者亦曾經特旨蠲免愛養之道備極周詳庶幾民生日益康阜用是乘輿時邁於視河事竣巡歷江浙諮訪民間情形見淮揚一路既困潦災而他所過州縣察其耕穫之盈虛市廛之贏絀視十年以前實為不及此皆由地方有司奉

行不善不能使實惠及民所以小民雖懷愛戴之誠而朝廷

恩澤卒未下究朕目擊㢑懷亟思拯卹截留漕糧寬免積欠

已另有諭旨惟各鹽差關差向以軍需繁費於正額外令在

差官員以所私得贏餘交納充用今思各官孰肯自損私橐

勢必仍行苛取商脅民困均坐此弊着將加增銀兩一概停

罷以紓商民之累其兩淮鹽課康熙十六年曾加增四十萬

兩今恐商人辦課維艱漸至匱乏着減去二十萬兩此外有

應行應革事宜朕還都以後仍加商確次第舉行該督撫藩

臬皆地方大吏亦着細心體訪凡有可為民興利除害者作

速勘實陳奏嚴革雜派禁止刁訟然後胥吏不能作奸良民得以安業倘官吏有悖旨妄行者許商民首告該督撫察出即行叅奏朕視民如傷惟恐一夫不獲其所茲值海宇昇平兵革不事正當與民休息之時故特渙沛德音減徵寬稅以爲閭閻留有餘之力萬一嗣後別有急需或不得已而稍議加增想在小民亦能共諒朕懷輸將之恐後也至於江南浙江人文入學名數前已酌定增額今着於府學大學中學小學各增五名舉行一次以示獎勵人才至意爾二部即遵諭行特諭

康熙三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准工部咨開康熙三十八年六月十八日批本桑格轉傳

上諭運河黃河關係甚要今值夏季正係水漲之時應揀選賢能官員各處分守于成龍係有年之人來往巡查恐其不能見隨于成龍効力官員甚多將此内賢能大臣官員令于成龍酌量揀選幾員具題將高堰堤工運河堤工湖堤引河黃河危險之處俱照徐廷璽一樣將各處分給在堤所住過雨水之時不時巡查看守着差出工部賢能善跑章京一員明日即行速去交與于成龍並將水勢情形看明回來欽此於

本日尚書薩穆哈侍郎羅察差去員外郎費揚古具奏奉
旨好着前去

康熙三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准工部咨爲再報揚屬水勢情形事内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該本部覆河道總督于成龍等題前事等因康熙三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題六月十六日奉
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於六月十七日抄出到部該臣等議得河道總督于成龍等既稱黄中裏河既稱水勢並未加長工程俱皆平穩等語應毋容議康熙三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題本月二十七日奉
旨依議速行今年運河淡水壩既經堵塞水勢洪大勢所必然

該督著遵前旨不時謹慎防備務使堤岸堅固

康熙三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齎捧

上諭諭總河于成龍爾送船來佐領佟世穀到來問爾病狀及所賜之藥奏稱藥於五月內已完甚有效驗等語先曾諭爾服完即行啟奏緣何竟不啟奏今夏盡秋汛方長之際正勞心費力溽暑重蒸跋涉泥水之時雖年力強壯者失養尚且不可何況爾有年之人令將前所賜之藥封固付爾子馳驛速往其河道情形險與不險之處明白具摺給所去之人速行啟奏為此特諭

康熙三十八年閏七月初九日准工部咨為欽奉

上諭事七月二十六日奉

旨時家馬頭地方最關緊要如有脩築機會恐致遲誤着該督不拘何項錢糧動用脩理工完之日將數目明白題報着原

脩人等賠補

康熙三十八年九月二十日准工部咨開康熙三十八年
九月十三日奉
上諭大學士學士九卿今歲朕南巡看得黃河逼近清口黃水
每多倒灌以致淤墊洪澤湖水不出自高堰減壩流入高寶
諸湖自高寶湖流入運河以至下河田地盡被淹沒淮揚所
屬錢糧雖頻年蠲免賑濟動帑脩理堤岸群黎尚在水中朕
深為軫念遂諭于成龍動帑挑濬洪澤湖出水堤岸令其完
工近差工部官員前往查看清口仍然淤墊洪澤湖水仍未
出口堤岸尚未告竣等語清口甚為緊要如不將清口挑濬

湖水不出高堰堤工并運河堤工雖加高厚均屬無益董安

國所挑之河因放水太蚤河水不流如不趁今冬脩理俟水

長之時又難動工今或將董安國所挑之河再行挑濬此河

如不可挑或將清口迤北遠移挑濬之處大學士九卿詹事

科道會同看閱河圖速行詳議具奏

康熙三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准工部咨爲敬陳兩河

堤岸脩治情形仰祈

睿鑒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該本部等衙門

會覆河道總督于成龍奏前事等因於康熙三十八年十

月二十日奏奉

旨朕撫御寰區愛養兆民視同赤子務期無一人不獲其所比

年淮揚所屬地方罹於水患百姓田廬俱被淹沒生業蕩然

朕懷深切軫念屢經蠲租賑濟迺黄河墊高清口低下淮水

不能流出百姓仍被水災弗獲寧處念此淮揚數州縣生靈

豈可不急為拯救乎今海內無事惟河工最為緊要水患未
平民生失所朕用是時廑於懷若何脩理河道以濟民生爾
等與九卿詹事科道各官亦宜切念頃問南省來人云黃水
比淮水高一尺有餘若將高堰堤岸增加堅築以束淮水使
刷黃而行亦似有益但淮水瀦聚而黃河桃汛又至則高堰
危險亦未可定今或堅脩高堰堤岸以束淮水使之刷黃或
移清口於清江浦之左右或另濬河道以通舟楫俱宜一一
講求此事關係甚鉅爾等會同九卿詹事掌印不掌印科道
等官細閱河圖詳議再將二本一併議奏欽此臣等恭聆

上諭仰見我
皇上軫念淮揚地方百姓必欲拯除水患底於安全河務關係
運道民生甚屬緊要難以懸議總河于成龍徐廷璽見在
地方應令率同賢能道廳等官親身前往將作何興工之
處詳勘速行定議具題到日臣等再行會同請
旨可也康熙三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題本日奉
旨河工關係重大豈惟另尋河道不可得從新創作亦屬繁難
高堰堤岸縱多方堅築清水亦不能出今惟當議清口於他
處兩岸俱用石工堅砌使清水流通朕南巡時曾以另開清

口面諭于成龍于成龍亦奏稱淮水可從武家墩向清江浦
移改此事着總河于成龍及府尹徐廷璽會同河道各官詳
看清口當移於何處所用石工等項作何速行辦備着即詳
議於歲前具奏餘依議

康熙三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工部等衙門會覆侍郎常

綬等䟽為欽奉

上諭事本月十八日奉

旨若將高堰減水壩堵閉建造滚水壩土堤加幫高厚則湖水

必高黄水又大湖水不出之時高堰堤工危險而泗州等處

必至水淹着大學士九卿詹事掌印不掌印科道會同確議

具奏

康熙三十九年三月初九日侍郎常綬口奏

皇上指示黃河挑引河打挑水壩於高堰管工大臣內交給某

人脩造之處恭請

欽點奉

旨着差出董納范承勲承脩令他們二人於捐脩人內將捐銀

多者揀選十人帶領脩造爾等將邵伯決口月河芒稻河人

字河亦俱看奏或堵塞黃水入湖之清口或閉塞清江閘之

處會同徐廷璽議此係河官專責如已定即交與徐廷璽脩

造爾等俱馳驛前去